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16-053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筹划重大收购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春兴精工，股票代码：002547）自2016年4月22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已分别于2016年4月22日、2016年4月29日、2016年5月7日、2016年5月1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编号：2016-037）、《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编号：2016-046）、《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编号：2016-049）、《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编号：2016-051）。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正在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工作。经与有关各方协商及分析论证，现已确认该事项可能构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必须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鉴于交易金额尚未最终确定，该事项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23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2016年6月22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推进情况在停牌期满前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开市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在上述停牌期满前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如公司在上述期限内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公司争取按照预计的期限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

三、必要风险提示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21 日